



开栏语 为了让“扫黑除恶”之声传得更响、更广、更深，从4月4日起，本报开设“扫黑除恶进行时”专栏，通过图文等方式，让“扫黑除恶”宣传家喻户晓，走进群众心里，让群众积极主动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积极举报黑恶线索，营造人人“喊扫”新局面。

全国扫黑办挂牌督办案件

阜阳52人涉黑组织两头目获刑25年

星报讯(记者 王玮伟) 今年3月29日，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一起52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案进行二审公开宣判。主犯邢丙军、王成斌被判处有期徒刑25年，其他48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至18年，并处罚金；另有1名被告人被判处管制，1名被告人免于处罚。该案系全国扫黑办挂牌督办案件。

2018年7月，阜南县人民检察院指控被告人邢丙军、王成斌等52人犯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等一案，向阜南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2018年12月27日，阜南县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认定被告人邢丙军、王成斌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开设赌场罪、故意伤害罪、聚众斗殴罪、寻衅滋事罪等12项罪名，数罪并罚，决定对二人执行有期徒刑25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其他48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至18年不等刑罚及罚金；另有2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管制、免于处罚。宣判后，邢丙军、王成斌等40名被告人不服，分别提出上诉。

阜阳中院二审审理查明：2005年以来，上诉人邢丙军、王成斌二人通过创办武校，开设赌场，介入拆迁等途径，笼络武校教练、学

员、社会闲散人员，组织、创建、发展以二人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十余年来，该组织为逞强争霸，扩大组织影响，树立非法权威，维护组织利益，先后有组织地实施了开设赌场、故意伤害、聚众斗殴、寻衅滋事、故意毁坏财物、非法拘禁、破坏生产经营、非法持有枪支、窝藏等数十起犯罪活动和违法行为，共造成1人重伤、13人轻伤、多人轻微伤等严重后果。尤其是邢丙军、王成斌在参与太和县国建置地有限公司翰林广场项目拆迁过程中，带领或安排组织成员，采取滋扰、恐吓、殴打、强拆等方式，实施暴力拆迁，严重侵害被拆迁户的人身、财产权利，对数十个家庭的正常生活造成严重影响。该犯罪组织通过实施一系列违法犯罪活动及利用个别国家工作人员的纵容，称霸一方，对普通群众形成心理强制和威慑，造成社会安全感下降，在太和县一定区域内形成重大影响，严重破坏了当地的经济、社会生活秩序。

阜阳中院认为，原判认定52名被告人的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准确，审判程序合法。依法维持一审判决对邢丙军、王成斌等39名上诉人及其他12名原审被告定罪量刑；因上诉人刘林杰在二审阶段被查明具有立功情节，故依法对其量刑予以改判。

女大学生借款4万“滚”成27万 民警揭秘“套路贷”真面目

签订空白合同，设置“霸王条款”，短短两个月，经过层层介绍转借，女大学生借款4万元却要还款27万元……据了解，不少“套路贷”团伙将罪恶之手伸向了不谙世事的学生。昨日，合肥市公安局蜀山分局刑侦大队大队长梁斌走进安徽省旅游学校，向近600名学生揭开“套路贷”的真面目。 □鑫岩 王顺 亚萍 记者 马冰璐

“套路”一个接一个骗君入瓮

女大学生雯雯(化名)一时手头拮据，向一家小额贷款公司借款4万元，被对方要求扣除“砍头息”后实际到手资金2.8万余元。没过多久，明明还没有到约定的还款日期，对方却以逾期为由，要求她缴纳“逾期费”“续期费”等费用。最后，雯雯因无力支付高额费用，被迫再次向该公司介绍的其他贷款公司借款。两个月的时间，雯雯以贷还贷，债务金额被层层叠加高达27万余元，实在无力偿还的她只能报警。

“‘套路贷’的典型特征之一，便是‘套路’一个接一个，但每个‘套路’的目的都是一样的，那就是骗钱。”梁斌表示，“套路贷”团伙主要通过线上网贷平台及线下公司面签等多种方式实施“套路贷”犯罪，犯罪分子以“低利息”“零门槛”吸引被害人贷款，以制作虚假流水、肆意认定违约、收取各种不合理费用为手段垒高债务，短时间内使受害人债务迅速从几千元到十几万元甚至几十万元。后期为了索要债务，常常通过短信、电话威胁、骚扰，要求借款人迅速还款。

民间借贷假象下的“套路贷”真面目

据梁斌介绍，“套路贷”犯罪的基本特征主要包括：制造民间借贷假象。被告人对外以“小额贷款公司”名义招揽生意，与被害人签订借款合同，制造民间借贷假象，并以“违约金”“保证金”等各种名目骗取被害人签订“虚高借款合同”“阴阳合同”及房产抵押合同等明显不利于被害人的合同。

制造银行流水痕迹，刻意造成被害人已经取得合同所借全部款项的假象；单方面肆意认定被害人违约，并要求被害人立即偿还“虚高借款”；恶意垒高借款金额。在被害人无力支付的情况下，被告人介绍其他假冒的“小额贷款公司”或个人，或者“扮演”其他公司与被害人签订新的“虚高借款合同”予以“平账”，进一步垒高借款金额。

一旦发现被“套路贷”，应立即报警

发现被“套路贷”，该怎么应对呢？梁斌表示，应立即报警，第一时间向律师咨询并要求提供帮助，同时告知身边的亲人、朋友。千万不要因为害怕挨骂，怕别人说自己傻等原因而隐瞒事实，“遭遇暴力催收时，应第一时间报警，注意保留借款合同，收集银行转账记录、通话录音记录，或是短信、微信聊天记录等，一旦报案后，可以把这些作为证据提供给公安机关。”

面对“套路贷”的套路，梁斌建议市民要理性消费，树立正确的消费观，远离滥贷，警惕风险；办理借款、贷款时，应选取有正规资质的金融机构，警惕利率超过银行数倍、到手现金“打折”、高额罚息、利滚利等霸王条款。

查看行车记录仪发现老婆出轨，男子当街追杀“情敌” 合肥大通路命案开庭 受害人家属索赔百万

去年10月21日上午9时多，合肥大通路上，一名年轻男子持刀追逐一名中年男子，后中年男子被追上并遭对方用刀连捅数下致其当场死亡。

4月3日，合肥中院公开审理此案。被告人徐某当庭供述，因发现老婆与死者有不正当关系，故情绪激动做了出格的事。 □记者 王玮伟

年轻男子街头追打“情敌”

案发后，合肥警方发布通报称，去年10月21日上午合肥市瑶海区大通路搪瓷厂宿舍小区内发生的一起命案，犯罪嫌疑人已被控制。该嫌疑人怀疑妻子与受害人沈某有不正当男女关系，持刀将沈某杀害。

经警方调查，犯罪嫌疑人徐某(男，28岁，阜南人)因怀疑其妻与沈某(男，52岁，合肥蜀山区人)有不正当男女关系，于10月21日9时20分左右将被害人约至合肥搪瓷厂宿舍小区见面，后持刀将沈某捅死。

法庭上，徐某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检方指控，被告人徐某与马某勤系夫妻关系。2018年10月20日晚，徐某下班回家后，马某勤将车钥匙拿走并驾驶马自达轿车外出。

次日上午7时许，徐某驾车上班时发现车内凌乱不堪，经查看行车记录仪，发现马某勤和一名男子前天晚上在车内见面且有不正当关系。

徐某回家对马某勤进行逼问，得知该名男子系沈某军，徐某情绪激动，从家中拿了一把切

肉的长刀欲找沈某军实施报复。

上午9时许，徐某驾车带着马某勤至合肥市瑶海区大通路原搪瓷厂宿舍附近，冒充马某勤发消息邀约沈某军见面。后沈某军出现在原搪瓷厂宿舍合肥锅贴店旁边巷口，徐某发现后冲到沈某军面前对沈某军实施殴打，后又持刀追赶沈某军，并多次用长刀捅刺沈某军腰、背等部位，致沈某军倒地不起。

被害人家属索赔百万元

事件发生后，徐某并未离开现场，等待警方到来。被害人沈某军当场死亡。经鉴定，被害人沈某军被单刃锐器刺击全身多处致腹主动脉破裂、右肺破裂、左肾破裂，导致大出血死亡。

“他是楼下送快递的，经常取快递，打过几次招呼。”庭审现场，被告人徐某供诉，因发现沈某军和老婆有暧昧关系，当时比较气愤，想找沈某军打他一顿。

“想找他好好说，但他跑了，然后我就情绪失控，拿刀在后面追，当时脑子一片空白。”被告人徐某称。

检察机关认为，被告人徐某以暴力手段非法剥夺他人生命，致一人死亡，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故意杀人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庭审中，附带民事原告诉讼代理人提出，要求依法追究徐某故意杀人罪，判处其死刑，并且赔偿原告各项损失100余万元。

本案并未当庭宣判。